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医疗保障局

2023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1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
二、收入决算表.....	5
三、支出决算表.....	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13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5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6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7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8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1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2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4
第五部分 附件.....	25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1) 贯彻执行国家医疗保障法律、法规、规章，拟订全州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和政策、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

(2) 监督管理全州医疗保障基金，医疗保障基金实行州级统筹。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

(3) 组织制定全州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完善动态调整和区域调剂平衡机制，统筹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完善大病保险、高额医疗保险、补充医疗保险和医疗救助制度，推进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

(4) 组织制定实施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

(5) 组织制定实施全州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6) 制定全州药品、医用耗材的集中采购政策并监督实施，指导药品、医用耗材集中采购平台建设。

(7) 制定全州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疗保障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8) 负责全州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的建设。组织制定和完善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办法。

(9) 制定离休人员等特定人员医疗保障待遇相关政策并监督实施。

(10) 结合部门职责，做好军民融合、扶贫开发等相关工作；加大科技投入，提高科技创新能力，为推进创新驱动发展提供保障；负责本部门、本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工作；按规定做好大数据发展应用和政务数据资源管理相关工作，依法促进部门政务数据规范管理、共享和开放。

(11) 完成州委、州政府和省医保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医疗保障局部门（单位）内设5个机构：分别是办公室

（政工科）、医疗保障和政策法规科、医药服务管理科、基金监督科、规划财务科。

按照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医疗保障局部门（单位）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1个，分别是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医疗保障局。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医疗保障局部门（单位）决算包括：本级决算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医疗保险服务中心、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数据监测中心。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名称: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医疗保障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80.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292.3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6.8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309.0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3.1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63.4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72.49	本年支出合计	58	1472.4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472.49	总计	62	1472.49

注：1.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決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名称：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医疗保障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缴款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472.49	1180.15					292.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81	96.8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7.45	87.4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6	2.6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8.52	68.5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26	16.26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3.36	3.36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1.66	1.66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1.70	1.7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0	6.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0	6.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09.09	1016.75					292.3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04	37.0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66	11.6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14	16.1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24	9.24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324.14	42.00					282.14
2101299	财政对其他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324.14	42.00					282.14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947.91	937.71					10.20
2101501	行政运行	647.00	647.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00.90	290.70					10.20

213	农林水支出	3.14	3.14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3.14	3.14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3.14	3.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3.45	63.4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3.45	63.4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3.45	63.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名称：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医疗保障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 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72.49	818.33	654.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96.81	90.81	6.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 养老支出	87.45	87.4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 休	2.66	2.6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 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68.52	68.5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 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16.26	16.26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 会保险基金的 补助	3.36	3.36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 险基金的补助	1.66	1.66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 险基金的补助	1.70	1.7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出	6.00		6.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出	6.00		6.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09.09	660.94	648.1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 医疗	37.04	37.0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66	11.6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14	16.1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 助	9.24	9.24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 疗保险基金的 补助	324.14		324.14			
2101299	财政对其他基 本医疗保险基 金的补助	324.14		324.14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 事务	947.91	623.89	324.01			
2101501	行政运行	647.00	623.89	23.11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 管理事务支出	300.90		300.90			
213	农林水支出	3.14	3.14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 成果衔接乡村 振兴	3.14	3.14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 攻坚成果衔接 乡村振兴支出	3.14	3.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3.45	63.4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3.45	63.4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3.45	63.45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名称：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医疗保障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80.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6.81	96.8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16.75	1016.7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3.14	3.1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3.45	63.4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80.15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80.15	1180.1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收入总计	32	1180.15	总计	64	1180.15	1180.15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名称：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医疗保障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180.15	818.33	361.8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81	90.81	6.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7.45	87.4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6	2.6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8.52	68.5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26	16.26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3.36	3.36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1.66	1.66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1.70	1.7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0		6.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0		6.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16.75	660.94	355.8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04	37.0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66	11.6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14	16.1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24	9.24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42.00		42.00
2101299	财政对其他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42.00		42.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937.71	623.89	313.81
2101501	行政运行	647.00	623.89	23.11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90.70		290.70
213	农林水支出	3.14	3.14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3.14	3.14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3.14	3.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3.45	63.4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3.45	63.4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3.45	63.45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名称：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医疗保障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30.8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1.5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69.03	30201	办公费	0.3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55.77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45.50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11.93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50.82	30205	水费	0.62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8.52	30206	电费	5.7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26	30207	邮电费	5.0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7.81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6.68	30209	物业管理费	3.7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36	30211	差旅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63.4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3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1	30215	会议费	0.15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2.66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3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2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42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1.11	399	其他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5.43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8.42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00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736.77	公用经费合计					81.56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名称：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医疗保障局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说明：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名称：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医疗保障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 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94		2.00		2.00	0.94	2.89		2.00		2.00	0.89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决算总计1,472.49万元、支出总计1,472.49万元。与2022年相比，收入总计减少44.61万元，下降2.94%，支出总计减少44.61万元，下降2.94%。主要原因是：离休伤残干部单独统筹医疗款较上年支出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1,472.4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180.15万元，占比80.15%；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比0%；事业收入0万元，占比0%；经营收入0万元，占比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比0%；其他收入292.34万元，占比19.8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1,472.4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18.33万元，占比55.57%；项目支出654.15万元，占比44.4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比0%；经营支出0万元，占比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比0%。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医疗保障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1,180.15万元，支出总计1,180.15万元。与2022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减少274.14万元，下降18.85%，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减少274.14万元，下降18.85%。主要原因是：离休伤残干部单独统筹医疗款支出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医疗保障局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180.1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2022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74.14万元，下降18.85%。主要原因是：离休伤残干部单独统筹医疗款支出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医疗保障局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180.1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96.81万元，占比8.20%；卫生健康支出(类)1,016.75万元，占比86.15%；农林水支出(类)3.14万元，占比0.27%；住房保障支出(类)63.45万元，占比5.38%。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医疗保障局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1,632.80万元，支出决算1,180.15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72.28%。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当年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6.26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新增退休人员一人，需提前纪实职业年金一人，2023年追加职业年金16.26万元，故决算数大于预算数。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当年预算为1.66万元，支出决算为1.66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1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当年预算为1.63万元，支出决算为1.70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104.2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新增一人，故决算数比年初预算数大。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当年预算为6万元，支出决算为6.00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1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当年预算为11.02万元，支出决算为11.66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105.8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医疗保险最低缴费基数增加，故决算数大于预算数。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当年预算为15.45万元，支出决算为16.14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104.4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

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医疗保险最低缴费基数增加，故决算数大于预算数。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当年预算为8.48万元，支出决算为9.24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108.9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医疗保险最低缴费基数增加，故决算数大于预算数。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其他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当年预算为42万元，支出决算为42.00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1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9)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当年预算为647万元，支出决算为647.00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1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当年预算为290.7万元，支出决算为290.70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1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1)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当年预算为2.64万元，支出决算为3.14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118.9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途中更换驻村工作人员，新老人员交替，存在共同驻村月份，故驻村补助决算数比年初预算数大。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当年预算为60.38万元，支出决算为63.45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105.0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新增一人，故决算数比年初预算数大。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当年预算为2.66万元，支出决算为2.66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1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当年预算为65.16万元，支出决算为68.52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105.1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新增一人，故决算数比年初预算数大。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医疗保障局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818.3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736.77万元，主要包括人员工资、津补贴、各类保险及公积金等。

公用经费81.56万元，主要包括日常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无数据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无数据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2.94万元，支出决算2.89万元，完成预算的98.3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厉行节约，费用控制在预算范围内。决算数较上年增加0.70万元，增长31.96%。主要原因：受3年疫情影响，2023年疫情执行“乙类乙管”，各项调研考察次数增加，公务接待费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2.89万元，较上年增加0.70万元，增长31.96%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公务接待及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有所增加。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总额的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无增减变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00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总额的69.20%，比上年度增加0.10万元，比上年度增长5.26%。主要原因是：2023年到县市开展相关工作次数增多，故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

公务接待费支出0.89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总额的30.80%，比上年度增加0.60万元，比上年度增长206.90%。主要原因是：受3年疫情影响，2023年疫情执行“乙类乙管”，各项调研考察次数增加，公务接待费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动。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医疗保障局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无。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2.00万元，支出决算2.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决算数较上年增加0.10万元，增长5.26%。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到县市开展相关工作次数增多，故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其中，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购置0辆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0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公务活动用车加油费、过路费及维护费等。截至2023年12月31日，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医疗保障局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3）公务接待费预算0.94万元，支出决算0.89万元，完成预算的94.68%。决算数较上年增加0.60万元，增长206.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厉行节约，费用合理控制在预算范围内。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受3年疫情影响，2023年疫情执行“乙类乙管”，各项调研考察次数增加，公务接待费增加。具体是：国内接待费0.89万元，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国内公务接待0.89万元，主要是：接待上级单位检查工作就餐。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医疗保障局2023年国内公务接待12批次，106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医疗保障局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92.49万元。比2022年增加0.75万元，增长0.82%，主要原因是：2023年新增在职人员一人。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医疗保障局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

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医疗保障局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公务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我单位开展了2023年预算支出绩效自评工作，根据年初批复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设定的年度工作任务目标（含州委州政府及上级主管部门安排的工作任务），结合2023年本单位完成年度工作任务的实际情况，对本单位整体情况做了自评。同时，根据《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设定的绩效目标，结合项目实施情况，对州级及上级项目资金从预算执行情况、资金和项目管理情况，以及项目实现的产出情况和产生的效益等方面做自评。其中2023年可公开项目共有11个，涉及资金3572.02万元（其中，州级资金3286.88万元，上级资金234万元）。

（二）预算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和可公开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三）部分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23年度我单位未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故无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缴款”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

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